

江苏省基金会评估指标（试行）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一、党建工作(100分)	党建入章（10分）	规范入章（10分）	1	完整入章	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民政部门及章程示范文本要求，将党的建设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关内容规范完整写入章程，得 10 分 ■未规范完整写入章程，得 0 分 	章程文本、章程核准表
			2	组织设置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设立党组织（单建、联建、功能型），得 20 分 ■未设立党组织，但通过党建工作指导员、联络员、建立工青妇组织等方式开展党的工作和活动，得 15 分 ■未设立党组织，且未通过党建工作指导员、联络员、建立工青妇组织等方式开展党的工作和活动，得 0 分 	党组织成立批复、成立大会材料、党建系统内支部信息截图、党建指导员或联络员聘用证书或协议
	党的组织和 工作覆盖（80分）	工作覆盖（60分）	3	落实制度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党组织工作基本制度健全，各项工作制度落实到位，记录内容完整、格式规范（包括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提醒）、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主题党日活动等），据实得分，最高得 10 分 ■党组织按期规范进行换届，得 5 分；未按期换届，得 0 分 ■党组织班子成员和社会组织管理层人员双向进入、交叉任职，且由社会组织负责人担任党组织书记，得 5 分；其他管理层人员担任党组织书记，得 3 分 ■未设立党组织，得 0 分 	会议记录本、党员学习本、党课备课本、智慧云平台截图、民主评议测评表、换届材料
			4	开展活动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党组织根据部署要求，持续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及时传达贯彻各级有关政策文件要求，据实得分，最高得 10 分 ■党组织结合业务工作，开展结对共建、志愿服务等活动，全年党组织活动内容丰富，党员积极参加，据实得分，最高得 10 分 注：未设立党组织，但通过党建工作指导员、联络员、建立工青妇组织等方式开展党的活动，结合实际情况每项得分不超过 50%，总分不超过 10 分。	开展主题教育台账、党建活动台账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意见，据实得分，得 6 分 ■党组织引导和支持社会组织有序参与社会治理、提供公共服务、承担社会责任，据实得分，最高得 8 分 ■党员积极参与本组织、上级党组织的党员教育培训以及社会组织主要工作，模范带头作用明显，据实得分，最高得 6 分 注：未设立党组织，但通过党建工作指导员、联络员、建立工青妇组织等方式推动社会组织发挥作用的，结合实际情况每项得分不超过 50%，总分不超过 10 分。	
	基础保障 (10 分)	经费保障 (5 分)	6	工作经费	5	■保障党组织活动经费，党建工作经费纳入社会组织管理费用列支，得 5 分 ■未保障党组织活动经费，得 0 分	党组织活动经费证明材料
		阵地保障 (5 分)	7	活动阵地	5	■建有相对固定的党组织活动阵地如党员之家、党员活动室等（可场所共用），因地制宜设置规范的党建宣传栏，得 5 分 ■未保障党组织活动阵地，得 0 分	相关资料
二、基础条件(100 分)	法人资格 (30 分)	法定代表人(10 分)	8	产生程序	5	■法定代表人产生程序符合章程规定，得 5 分 ■法定代表人产生程序不符合章程规定，得 0 分	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9	任职资格	5	■任职资格、年龄符合章程规定的要求 ■离退休领导干部兼职按照规定进行审批 注：以上各项，有一项不满足得 0 分。	章程节选、身份证、审批材料(法定代表人登记表、兼职审批材料等)
		10	年末净资产	1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年末净资产均不低于注册原始基金，得 10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有一年年末净资产低于注册原始基金，得 5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年末净资产均低于注册原始基金，得 0 分	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11	办公用房	7	■有不小于 100 平方米的独立办公用房，并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得 7 分 ■有不小于 50 平方米的独立办公用房，并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得 5 分 ■有不小于 20 平方米的独立办公用房，并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合	实地查勘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同，得 3 分 ■无独立办公用房或办公用房小于 20 平方米，得 0 分	
			12	办公设备	3	配备满足工作需要的办公设备 ■有电脑、打印、复印等办公设备，得 1.5 分，缺一项不得分 ■有网络办公条件，得 1.5 分，不符合不得分	配备 3 种以上、资产登记材料、现场查勘
	章程规范 (20 分)	章程制定 修改 (20 分)	13	章程经理事会审议 通过	10	■章程修订程序规范， 有：1.章程修订说明； 2.会议纪要； 3.理事签名，得 10 分 注：章程未经理事会审议通过，或 1-3 缺一项，得 0 分。	最新修订的章程、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14	章程经登记管理机 关核准	10	■章程制定或修改在规定期限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得 10 分 ■章程制定或修改未在规定期限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得 0 分 注：提供章程核准表。	最新修订的章程核准表
	登记和 备案 (40 分)	变更登记 (10 分)	15	按规定办理变更登 记	10	■名称、业务范围、住所、原始基金、法定代表人、业务主管单位 等变更，按规定（时间、程序）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得 10 分 ■名称、业务范围、住所、原始资金、法定代表人、业务主管单位 等变更，但未按规定（时间、程序）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得 0 分 注：未发生变更事项得满分。	变更登记表或者无变更情况说明
		备案 (10 分)	16	按规定办理备案	10	■办理备案手续且备案事项完整，得 10 分。备案事项：负责人、理 事、监事，印章（单位、财务、法定代表人）、银行帐户、办事机 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公开募捐活动、慈善信托 注：备案事项如有未备案情况，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备案表
		慈善组织 (20 分)	17	登记或认定为慈善 组织	20	■已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得 20 分 ■符合慈善组织认定条件，且正在办理慈善组织认定，得 10 分 ■不符合慈善组织认定条件或符合慈善组织认定条件未申请，得 0 分	最新的登记证书
	年检年报 (10 分)	年检年报 (10 分)	18	按规定年检年报	5	■按规定参加年检年报，得 5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存在未按规定参加年检年报情况，得 0 分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年检报告书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19	年检结论、年报结果	5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年检结论合格或年报符合要求，得 5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存在年检结论基本合格、不合格或年报不符合要求情况，得 0 分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年检报告书
三、内部治理(340 分)	组织机构(90 分)	理事会(45 分)	20	按时换届	10	■本届按条例和章程规定及时换届，得 10 分 ■理事会未按期换届，得 0 分 注：提前或延期换届经登记管理机关批准同意视为按期换届。	最近一次换届大会原始材料、延期情况说明
			21	理事产生及罢免	10	■产生、罢免理事，会议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章程规定，得 10 分 ■未按章程规定条件和程序产生、罢免理事，得 0 分	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22	理事会构成	5	■理事会人数符合规定要求（5 至 25 人且为单数） ■无有近亲属关系的理事任职现象，用私人财产设立的非公募基金会（非慈善组织）中有近亲属关系的理事不超过理事总人数的 1/3 注：以上各项，有一项不满足得 0 分。	理事会成员一览表、情况说明
			23	理事会召开	10	■理事会召开次数、程序、出席和表决人数符合章程规定，得 5 分；每少一次或每出现程序、出席和表决人数不符合规定扣 2.5 分，扣完为止 ■每次理事会有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和理事、监事签名，得 5 分；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24	决策程序及方式	5	理事会议事决策民主 ■无记名投票，得 5 分 ■举手表决，得 3 分 ■鼓掌通过，得 0 分	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例如负责人选举、重大事项决策等需投票)
			25	理事取酬情况	5	■受薪理事未超过理事总人数的 1/3，未在基金会担任专职工作的理事没有领取报酬，得 5 分 ■受薪理事超过理事总人数的 1/3，未在基金会担任专职工作的理事领取报酬，得 0 分	审计报告、工资表、情况说明
		监事(会)(20 分)	26	监事(会)设立情况	5	■有 1 名以上监事（按规定需要设立监事会的设立监事会）且基金会财务人员、理事或理事近亲属未兼任监事；监事不在基金会领取	监事花名册、无违规兼任承诺书、工资表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报酬，得 5 分 ■有以下情况得 0 分： 1. 无监事； 2. 按规定需要设立监事会的未设立监事会； 3. 基金会财务人员、理事或理事近亲属兼任监事； 4. 监事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27	监事列席理事会情况	5	■每次理事会监事全体列席，得 5 分 ■每次理事会均有监事列席，部分缺席，得 3 分 ■存在理事会无监事列席情况，得 0 分	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28	监事（会）履职情况	10	■监事（会）制度健全，并按章程规定履职，得 10 分 ■监事（会）制度不健全，或未按章程规定履职，得 0 分	监事（会）制度、工作报告、理事会原始材料	
		负责人 (15 分)	29	负责人届次、年龄符合规定	5	■负责人届次、年龄符合规定，得 5 分 ■负责人届次、年龄不符合规定，得 0 分	章程节选、身份证	
			30	秘书长是否专职	5	■秘书长专职，得 5 分 ■秘书长非专职，得 0 分	负责人备案表、劳动合同和社保缴纳证明、退休返聘人员提供聘用协议	
			31	退（离）休领导干部兼职	5	■退（离）休领导干部兼职符合规定，并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退（离）休领导干部兼职不取酬 注：以上各项有一项不满足得 0 分，无退（离）休领导干部兼职得满分。	理（监）事成员一览表、报批材料工资表	
		内设机构 (10 分)	32	内设机构设立	5	■设立秘书处、办公室等内设机构，得 5 分 ■未设立秘书处、办公室等内设机构，得 0 分	内设机构备案表	
			33	内设机构运转	5	■各内设机构职责明确、运转协调，得 5 分 ■各内设机构职责不明确，未能协调运转，得 0 分	各内设机构工作制度、履行职责相关材料	
		人力资源管理 (50 分)	工作人员 (25 分)	34	专职工作人员	10	■专职工作人员满 5 人，得 10 分 ■专职工作人员每少 1 人，扣 2 分 注：专职工作人员指建立劳动关系并购买社保的工作人员。返聘、劳动关系在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按 50%得分。	花名册、职工登记表、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工资表
				35	人员结构	5	■工作人员 50 周岁以下占 50% 以上，得 2.5 分	身份证、学历证明材料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工作人员本科以上学历者占 50% 以上，得 2.5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36	专业化水平	5	■从事专业岗位的人员有相应的专业职称和从业资格，得 5 分 ■从事专业岗位的人员没有相应的专业职称和从业资格，得 0 分	相关证书、证明材料	
			37	业务培训	5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参加过政府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得 2.5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基金会自行组织过业务培训，得 2.5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2020 年至 2022 年参加的培训相关材料	
		人事管理 (15 分)	38	劳动合同	5	■与所有专职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得 5 分 ■存在未与专职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的情况，得 0 分	劳动合同、聘用协议	
			39	管理制度	5	■建立人员聘用、薪酬、考核、奖惩制度，得 5 分 注：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40	五险一金	5	■为全部专职工作人员缴纳五险一金，得 5 分 ■为全部专职工作人员缴纳五险，但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得 3 分 ■为部分或未为专职工作人员缴纳五险，得 0 分	个人社保和公积金缴纳记录	
		志愿者 (10 分)	41	管理制度	5	■建有志愿者招募及管理制度，得 5 分 ■未建立志愿者招募及管理制度，得 0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42	管理及作用发挥	5	■有满足基金会项目开展需求的志愿者队伍，人员稳定、管理规范并能发挥相应作用，得 5 分 ■建立了志愿者队伍，但人员不稳定、管理较松散且未能发挥相应作用，得 2 分 ■未建立志愿者队伍，得 0 分	志愿者花名册、开展活动原始材料	
		财务资产管理 (185 分)	合法运营 (40 分)	43	经费来源和资金使用	20	■经费来源和资金使用符合法规和章程规定且审计报告无保留意见，得 20 分 ■经费来源和资金使用符合法规和章程规定，但审计报告为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前两年任一年度），得 10 分 ■经费来源和资金使用符合法规和章程规定不合规或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无法发表意见（前两年任一年度），得 0 分	会计原始材料： 账本（科目余额表、总分账、现金日记账、银行存款日记账、明细分类账）、税务申报（增值税、所得税和个税申报表）、资产负债表和业务活动表、会计凭证等
				44	资金列入规定账簿	10	■资金收支（包括专项基金）全部纳入符合规定的单位账簿，得 10 分 ■资金收支（包括专项基金）未全部纳入符合规定的单位账簿，得	会计原始材料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0 分	
			45	税务登记和申报	5	■履行税务登记和申报，得 5 分 ■未履行税务登记和申报，得 0 分	纳税申报表
			46	票据使用	5	■捐赠票据和税务票据使用规范，得5分 ■捐赠票据和税务票据使用存在不规范情况，得 0 分	会计凭证、税务票据购买记录
		会计机构、会计人员（10分）	47	会计人员配备	5	■设置独立会计机构且会计人员配备合理，得 2.5 分 ■会计和出纳分设且分工明确，得2.5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内设机构备案表（会计部门）
			48	会计人员专业化	5	■会计部门负责人有会计师职称（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会计部门负责人须为基金会专职工作人员），得 2.5 分 ■其他会计人员具备从事会计工作所需要的专业能力，得2.5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会计人员职称证明材料、继续教育证明
		会计核算（40分）	49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30	■严格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得 30 分 1. 规范设置会计科目、账册、凭单、内外部报表 2. 记账规范 3. 项目核算规范 4. 会计报表真实、完整 注：以上各项，一项不符合扣 10 分，扣完为止。 ■未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得 0 分	会计原始材料
			50	会计电算化	5	■实行会计电算化，得 5 分 ■未实行会计电算化，得 0 分	会计凭证
			51	会计档案	5	■会计档案管理规范，有会计档案清册，得 3 分 ■会计档案有专人保管，得 2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会计档案清册、专人保管证明材料
		财务管理（15分）	52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	5	■建立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得5分 ■未建立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得 0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53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5	■严格执行各项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得5分 ■未严格执行各项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得 0 分	会计原始材料
			54	支出、审批权限	5	■支出、审批权限规定明确，且手续齐全，得 5 分	相关管理规定、会计凭证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支出、审批权限规定不明确或手续不齐全，得 0 分	
		预算管理 (15 分)	55	预算管理制度	5	■建立预算管理制度，得 5 分 ■未建立预算管理制度，得 0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56	预算编制	5	■编制年度预算并经理事会通过，得5分 ■未编制年度预算、或年度预算未经理事会通过，得 0 分	年度预算、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57	预算执行	5	■有年度预算执行报告，得 2 分 ■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得 3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报告、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投资管理 (25 分)	58	投资管理制度	5	■建立投资管理制度，得 5 分 ■未建立投资管理制度，得 0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59	投资方式	10	■投资符合《慈善组织保值增值投资活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且经必要决策程序，得 10 分 ■投资不符合《慈善组织保值增值投资活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或投资未经必要决策程序，得 0 分 注：未开展对外投资得 0 分。	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投资协议
			60	投资收益	10	■年投资回报率（综合年化收益率）达到一年期银行存款利率得 6 分；超过一个百分点加 1 分，低于但不亏损得 5 分；亏损得 0 分 ■对外投资虽有收益但不符合规定，得0分	审计报告
		资产管理 (10 分)	61	实物资产管理制度	5	■建立实物资产管理制度，得 5 分 ■未建立实物资产管理制度，得 0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入库登记表、领用登记表、盘点表、 折旧清单
			62	实物资产使用	5	■落实资产管理制度，按制度办理入库和领用手续，年末进行盘点，得 3 分 ■固定资产标准和折旧年限确定合理，折旧计提准确，得 2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关联方 (10 分)	63	关联方交易	5	■与关联方无违规交易且无有失公平交易行为，得 5 分 ■与关联方有违规交易或存在有失公平交易行为，得 0 分	理事会名单、捐赠名单、审计报告、 报表
			64	关联方资金占用	5	■无关联方占用基金会资金的行为，得5分 ■关联方有占用基金会资金的行为，得0分	
		监督审计	65	财务监督	5	■按章程规定向理事会、监事会报告半年度和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	半年度预决算报告、年度预决算报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20 分)				得 5 分 注：查看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资料，缺一次扣 1.5 分，扣完为止。	告、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66	年度审计	5	■有年度审计报告、年度专项信息审核报告，得 5 分 注：查看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资料，少一个报告扣 1.5 分，扣完为止。	审计报告、年度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67	换届审计、离任审计	5	■有理事会换届审计报告、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得 5 分 注：查看前两年资料，少一个报告扣 2.5 分，扣完为止。如前两年未换届、离任，得 5 分。	换届审计报告、离任审计报告
			68	专项审计	5	■重大项目有专项审计报告，得 5 分 注：重大项目少一专项审计扣 1 分，扣完为止。如申报年度无重大项目，得 5 分。	重大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档案、印章管理（15 分）	档案管理（5 分）	69	档案管理制度	2	■制定详细、规范的档案管理制度，得 2 分 ■无档案管理制度，得 0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70	档案保管情况	3	■有专门场所或专柜保存档案 ■有专人管理档案 ■整理有序，使用规范 注：以上各项，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实地查勘、专人管理证明材料、档案使用手续
		证书管理（5 分）	71	证书管理	2	■制定证书管理、使用制度并严格落实，得 2 分 ■未制定证书管理、使用制度或制定了未落实，得 0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72	证书悬挂	3	■办公场所内外分别悬挂登记证书正本和牌匾，得 3 分 ■办公场所内外未分别悬挂登记证书正本和牌匾，得 0 分	实地查勘
		印章管理（5 分）	73	印章管理制度	2	■有健全的印章保管和使用制度，得 2 分 ■未制定印章保管和使用制度，得 0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74	印章保管使用	3	■印章有专人妥善保管、使用登记详细，得 3 分 ■印章无专人保管或印章有私存、遗失现象，使用无详细登记，得 0 分	专人保管证明材料、印章使用记录
		四、工作绩效(370 分)	战略与规划（20 分）	战略规划（10 分）	75	战略规划制定	6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战略规划编制合理，得 2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76	战略规划落实	4	战略规划得以贯彻执行 ■战略规划得以执行，得 2 分 ■实施战略管理，对战略规划执行情况进行定期评价及控制，得 2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规划落实材料、制度落实材料
		年度计划 (10 分)	77	年度计划制定	5	■制定详细的年度工作计划 注：查看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资料，年度工作计划少一个扣 2.5 分。	年度工作计划、理事会会议材料
			78	年度计划执行	5	■年度工作计划落实情况好，得 5 分 ■年度工作计划落实一般，得 3 分 ■未落实年度工作计划，得 0 分	年度工作总结、理事会会议材料
	社会捐赠、 募集和政府 购买服务（60 分）	年度捐赠 收入 (40 分)	79	以申报前两年全省 相关领域基金会平 均水平为参照数 (公募、非公募分 别计算)	40	■根据实际捐赠收入测算得分	会计原始材料
			80	得分=标准分值× 1.2×本基金会前 两年平均捐赠收入 /(本基金会前两年 平均捐赠收入+全 省平均水平)，最 高不超过 40 分			
		政府购买 服务 (10 分)	81	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收入规模	10	■接受政府购买服务金额和项目配套资金金额，每 10 万元得 2 分，加满 10 分为止 ■无承接政府服务项目，得 0 分	项目合同
		净资产规 模（10	82	净资产逐年增加	1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净资产逐年增加，得 10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净资产有一年较上一年度增加，得 5 分	审计报告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净资产较上一年度均未增加，得 0 分	
	公益活动 规模和 效益 (80分)	公益支出 规模 (50分)	83	以申报前两年全省 相关领域基金会平 均水平为参照数（公 募、非公募分别计 算）	50	■根据实际公益支出测算得分	会计原始材料
84			得分=标准分值×1.2 ×本基金会前两年平 均支出/（本基金会前 两年平均支出+全省平 均水平），最高不超过 50分				
		公益支出 比例 (20分)	85	公益支出比例符合 规定	2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公益支出比例符合规定（《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得 20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任一年度公益支出比例不符合规定（《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得 0 分	会计原始材料
		工作人员 工资福利 和行政办 公支出比 例 (10分)	86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和行政办公支出比 例符合 规定	1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符合规定（《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得 10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任一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不符合规定（《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得 0 分	会计原始材料
	项目开发与 运作 (110分)	项目设计 (20分)	87	公益原则	10	■项目符合《慈善法》、基金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得 10 分 ■项目不符合《慈善法》、基金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得 0 分	业务范围、项目方案、实施材料、 总结等
			88	长期规划	10	项目设计以社会需求为导向、紧跟国家政策，形成长期规划 ■全部满足，得 10 分 ■未全部满足，视情得 0-6 分	
		项目管理 (40分)	89	管理制度	10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得 4 分 ■项目有论证、计划，得 3 分 ■项目有报批流程管理，得 3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项目方案
			90	项目实施	10	■项目选择公平合理，得 3 分	项目实施材料、监督材料、反馈材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项目立项进行公示，得 3 分 ■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反馈，得 4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料等	
			91	受益对象	10	■有受益人和受益单位确认书，得 5 分 ■受益人和受益单位信息齐全，得 5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确认书	
			92	总结归档	10	■项目完结进行详尽的总结，得 4 分 ■项目完结形成书面评估材料，得 3 分 ■项目完结及时归档管理，得 3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项目总结	
		项目社会效益（20分）	93	项目形成品牌	15	■项目连续运行 2 年以上，得 8 分 ■形成具有较高社会影响力的公益品牌，得 7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项目方案、实施材料、总结、褒扬、荣誉等	
			94	媒体宣传报道	5	■项目受到媒体报道，社会知名度高，得 5 分 注：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所开展的项目，有一个项目没有报道扣 1 分，扣完为止。	针对本项目的媒体外部媒体报道	
		参与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实施、重大自然灾害及突发公共事件援助（30分）	95	国家重大战略项目、重大自然灾害及突发公共事件援助参与情况	1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连续资助支持疫情防控、灾害救援，积极参与乡村振兴、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建设、援藏援疆等国家重大战略和重要部署，得 10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只有一个年度资助支持疫情防控、灾害救援，积极参与乡村振兴、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建设、援藏援疆等国家重大战略和重要部署，得 5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未资助支持疫情防控、灾害救援，积极参与乡村振兴、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建设、援藏援疆等国家重大战略和重要部署，得 0 分	方案、实施材料	
			96	国家重大战略项目、重大自然灾害及突发公共事件援助资金投入	2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平均每年用于资助支持疫情防控、灾害救援，积极参与乡村振兴、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建设、援藏援疆等国家重大战略和重要部署相关项目支出达到 20 万元（含）得 10 分，每增加 10 万元加 2 分，加满 20 分为止	方案、实施材料、财务凭证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	97	信息公开制度的建	5	■有信息公开制度，得 3 分	制度文本、理事会会议原始材料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100 分)	制度 (10 分)		立和执行		■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专人负责，得 2 分 注：以上各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98	新闻发言人	5	■设立新闻发言人，得 5 分 ■未设立新闻发言人，得 0 分	新闻发言人相关材料
		平台建设 (20 分)	99	信息公开渠道	10	公开渠道多样性（包括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报刊）及公开内容一致性 ■有 2 个以上信息公开渠道，得 10 分 ■信息公开但渠道单一，得 5 分 ■未进行信息公开或不同渠道公开内容不一致 得 0 分	公开渠道截图或者链接
			100	信息公开平台	10	■建有网站、刊物等宣传和服务平台，得 5 分 ■信息更新及时，得 5 分 注：平台未建立得 0 分；更新及时 5 分，每 1 个月不更新扣 1 分，扣满 5 分为止。	提供平台账号、链接
		公开内容 (70 分)	101	基本信息	10	■公开基本信息（章程、组织机构、分支（代表）机构、专项基金、内部管理制度等），得 10 分 注：以上各项，缺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	提供公开平台的账号或者链接、公开内容截图
			102	年度报告	1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均按要求公布年度报告（慈善组织同时公开财务会计报告），得 10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有一个年度未按要求公布年度报告（慈善组织未同时公开财务会计报告），得 5 分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均未按要求公布年度报告（慈善组织未同时公开财务会计报告），得 0 分	
			103	接受捐赠信息	1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按要求公布接受捐赠信息 注：公开所有捐赠信息得 10 分，公开部分捐赠信息得 2-6 分，未公开得 0 分。	
			104	资金使用情况	10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按要求公布资金使用情况 注：公开所有资金使用情况得 10 分，公开部分资金使用情况得 2-6 分，未公开得 0 分。	
			105	公益项目信息	30	■公开公益资助项目种类以及申请、评审程序，得 10 分 ■公开选定受助对象，得 10 分 ■公开项目评估结果，得 10 分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注：以上各项，按照相关规定及制度及时公开得相应分值，公开但不及时得 5 分，未公开得 0 分。	
五、社会评价（90 分）	内部评价（20 分）	理事监事评价（20 分）	106	理事评价	10	■有理事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得 10 分 ■有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较好，得 6 分 ■无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或较好，得 3 分 ■无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一般，得 1 分 ■综合评价差，得 0 分 注：评价内容包括对基金会重大事项民主决策、秘书长工作、筹资能力等方面。	理事评价表
			107	监事评价	10	■有监事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得 10 分 ■有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较好，得 6 分 ■无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或较好，得 3 分 ■无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一般，得 1 分 ■综合评价差，得 0 分 注：评价内容包括对基金会民主决策、领导班子履行职责、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	监事评价表
	外部评价（70 分）	捐赠人评价（20 分）	108	捐赠人评价制度、结论	20	■有捐赠人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得 20 分 ■有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较好，得 12 分 ■无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或较好，得 6 分 ■无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一般，得 2 分 ■综合评价差，得 0 分 注：评价内容包括对基金会公益性、项目效果满意度、社会影响力等方面。	捐赠人评价表
			109	受助人评价制度、结论	15	■有受助人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得 15 分 ■有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较好，得 10 分 ■无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或较好，得 5 分 ■无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一般，得 2 分 ■综合评价差，得 0 分 注：评价内容包括对基金会公正公开选定受助人、履行协议等方面。	受助人评价表
			110	志愿者评价制度、结论	5	■有志愿者评价制度且综合评价好，得 5 分 ■有制度且综合评价较好，得 3 分 ■无制度且综合评价好或较好，得 2 分 ■无制度且综合评价一般，得 1 分 ■综合评价差，得 0 分 注：评价内容包括对基金会公益性、项目创新性、项目可操作性、	志愿者评价表

指标类别和分值（总分值 100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备查材料	
			编号	指标内容	分值		计分依据
						社会效果、志愿者管理等方面。	
		政府部门评价（10分）	111	政府部门表彰奖励	10	■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均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表扬或奖励，得 10 分 ■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有一个年度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表扬或奖励，得 5 分 ■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未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表扬或奖励，得 0 分	考核期内至少受到 1 次政府部门表扬或奖励的证明材料
		媒体评价（20分）	112	媒体正面宣传报道	20	省属基金会在省级以上媒体上有宣传报道，设区市、县（市、区）基金会在市级以上媒体上有宣传报道 ■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每年至少 1 次正面宣传报道，得 20 分 ■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只有 1 次正面宣传报道，得 10 分 ■ 申报评估前两个年度无正面报道也无负面报道，得 5 分 ■ 有负面报道，得 0 分	考核期内受到主流媒体正面宣传 2 次的原始材料

说明：基金会在进行自评时，涉及基金会总收入、捐赠收入、公益支出的全省平均水平数参照 2022 年、2021 年两年平均数，具体数据如下：

类 别	总收入（元）	捐赠收入（元）	公益支出（元）
2022、2021 平均数（非公募--高校教育）	11305321.89	10,427,700.77	8,794,166.89
2022、2021 平均数（非公募—非高校教育）	4,683,908.73	3,774,928.67	3358191.39
2022、2021 平均数（公募--见义勇为）	1,609,481.81	320,119.15	1,501,914.02
2022、2021 平均数（公募—非见义勇为）	20,702,943.57	18,222,902.81	20,419,979.82
2022、2021 平均数（公益性社会团体，市县慈善总会、慈善会、慈善协会等）	12216540.38	10,524,580.59	8,494,602.46